

# 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2026年汕尾市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产  
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（配装眼镜）

服务类型：检验检测服务

项目业主：汕尾市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5月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汕尾市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（配装眼镜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尾市城区局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广东省汕尾市城区蝶苑路 联系电话：0660-3362536
3	中介服务名称	检验检测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。</li> <li>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</li> <li>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</li> <li>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</li> <li>5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</li> <li>6.必须具有省级或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、在有效期内的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（CMA）》。</li> </ol>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对汕尾市城区配装眼镜产品（ <b>5 批次</b> ）进行 监督抽查（含抽样、购样、邮寄、检验、复

		查抽样、复查检验），并出具检验报告，将监督抽查信息录入《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管系统》等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汕尾市城区全境，每次任务根据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具体采样地点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总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、差旅费、样品采集与购置费、检测费、专家评审费、资料费、税费等一切费用，报价区间为人民币【4800-5000元】。</p> <p>3.计价标准：参照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收费标准（粤价〔2002〕170号），并经市场询价，本次服务项目预算金额暂定为5000元。报价不得超过此预算金额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9	验收	本项目验收方式为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本项目结算方式为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

		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